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因其性質使然，受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限制。該等陳述與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列因素)的事件有關，或會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下列各項的陳述：

- 我們的業務前景、策略、計劃、宗旨及目標；
- 我們可能尋求的商機；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程度、性質及潛力；及
- 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關於價格趨勢、數量、經營、利潤、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若干陳述。

我們使用「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擬」、「或會」、「計劃」、「尋求」、「將會」、「可能會」等詞以及該等詞彙的否定詞及其他類似表述以表達與我們有關的多項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的看法，而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實際結果可能因多項不明朗因素及事實而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存在重大差異，該等不明朗因素及事實包括但不限於：

- 總體經濟、市場及業務狀況以及中國國內消費及貿易量的變化；
- 我們客戶業務表現的變化；
- 在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出台並實施新法律或不同法律；
- 利率上升；
- 我們取得足夠資本資源以為未來擴張計劃撥付資金的能力；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策略、宗旨及目標的能力；
- 我們保護專利、品牌、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的能力；
- 科技發展及我們成功跟進科技進步的能力；

前 瞻 性 陳 述

- 我們吸引及挽留員工及關鍵人員的能力；及
- 本招股章程論述的其他風險因素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

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我們並無任何責任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招股章程內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會按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全部前瞻性陳述均受本節所載警示聲明以及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內討論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限制。